

#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聚和材料

股票代码：688503

###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东名称	住所及通讯地址
刘海东	上海市
朱立波	上海市
蒋欣欣	上海市
张晓梅	江苏常州市
敖毅伟	江苏常州市
OKAMOTO KUNINORI	上海市
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锦绣路2号文化广场4号楼3层303室
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锦绣路2号文化广场4号楼3层303室
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锦绣路2号文化广场4号楼3层303室
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锦绣路2号文化广场4号楼3层303室

股份变动性质：本次权益变动系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变动，原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再合并计算。

签署日期：2026年1月11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覆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和材料”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聚和材料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11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12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或者其所控制或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应当披露的基本情况 .....	15
第六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17
第七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8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9
第九节 备查文件 .....	20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1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聚和材料	指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权益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海东

名称	刘海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朱立波

名称	朱立波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 3、信息披露义务人：蒋欣欣

名称	蒋欣欣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晓梅

名称	张晓梅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 5、信息披露义务人：敖毅伟

名称	敖毅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 6、信息披露义务人：OKAMOTO KUNINORI

名称	OKAMOTO KUNINORI
性别	男
国籍	日本
住所或通讯地址	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中国

#### 7、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名称	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CLBFA3N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海东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锦绣路2号文化广场4号楼3层303室（集群登记）
注册时间	2018-12-21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股东/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颜海涌	280.00	18.6667
2	李浩	200.00	13.3333
3	刘海东	10.00	0.6667
4	其他	1,010.00	67.3333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名称	刘海东
职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 8、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名称	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H598925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海东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锦绣路2号文化广场4号楼3层303室（集群登记）
注册时间	2020-04-26
注册资本	755万元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股东/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海东	520.00	68.8742
2	陈汝芳	20.00	2.6490
3	涂小平	20.00	2.6490
4	其他	195.00	25.8278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名称	刘海东
职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9、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名称	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	宁波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3JRD4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海东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锦绣路2号文化广场4号楼3层303室（集群登记）
注册时间	2020-11-27
注册资本	1,431万元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股东/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海东	422.00	29.4899
2	朱立波	200.00	13.9762
3	胡玉敏	200.00	13.9762
4	其他	609.00	42.5577

####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名称	刘海东
职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名称	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	宁波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3HAQ7C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海东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锦绣路2号文化广场4号楼3层303室（集群登记）
注册时间	2020-11-25
注册资本	1,412万元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股东/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海东	325.00	23.0170
2	安琳	300.00	21.2465
3	姚剑	200.00	14.1643
4	李玉兰	150.00	10.6232
5	其他	437.00	30.9490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名称	刘海东
职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均未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一致行动人相关的说明**

### **(一) 《一致行动协议》的签署及履行情况**

2018年12月，刘海东与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确认各方在下列事项上采取一致行动，以刘海东的表决意见作为各方共同的对外意见。

### **(二)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情况**

经刘海东与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 协商一致，于 2026 年 1 月 11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终止协议》。各方约定自协议生效日起，终止《一致行动协议》，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各方在处理有关聚和材料经营发展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行使股东权利及其他权利时，应予分别独立决策，不再采取一致行动。

### **(三)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一致行动情况**

解除一致行动协议后，刘海东和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 不再是一致行动关系；刘海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 19.57% 股份，互为一致行动人。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 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变动，原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再合并计算。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信息披露义务人进一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一致协商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变动，原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再合并计算。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1	刘海东	27,115,728	11.20
2	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6,428,000	6.79
3	OKAMOTO KUNINORI	5,508,000	2.28
4	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756,253	1.14
5	朱立波	2,190,400	0.90
6	蒋欣欣	1,529,602	0.63
7	张晓梅	1,529,602	0.63
8	敖毅伟	1,134,106	0.47
9	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38,938	0.22
10	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31,783	0.22
合计		59,262,412	24.49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6年1月11日，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终止协议》，约定自2026年1月11起，各方终止一致行动关系，并终止履行原《一致行动协议》项下的各项权利义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姓名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1	刘海东	27,115,728	11.20
2	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6,428,000	6.79
3	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756,253.00	1.14
4	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38,938.00	0.22
5	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31,783.00	0.22
合计		47,370,702	19.57

## (二) 其他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1	OKAMOTO KUNINORI	5,508,000	2.28
2	朱立波	2,190,400	0.90
3	蒋欣欣	1,529,602	0.63
4	张晓梅	1,529,602	0.63
5	敖毅伟	1,134,106	0.47

一致行动协议解除后，上述股东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未发生变化，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和上述其他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表决权不再合并计算，刘海东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19.57%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所持聚和材料股份均为限售股，公司自2022年12月9日上市，公司股票在上市后6个月期末（2023年6月8日）系公司上市后6个月的期末，公司股票收盘价73.16元/股低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73.96元/股经除息后的发行价，触发了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至2026年6月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其余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质押、冻结等。

##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或者其所控制或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应当披露的基本情况**

### **一、刘海东先生及持股平台的情况**

刘海东先生系公司董事长，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中相关内容。

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均由刘海东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中相关内容，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中相关内容。

（一）除在公司任职外，刘海东先生还担任常州聚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担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法定代表人，担任菏泽帝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刘海东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且已经履行诚信义务，符合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三）刘海东先生近三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 **二、OKAMOTO KUNINORI先生的情况**

OKAMOTO KUNINORI先生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中相关内容。

（一）除在公司任职外，OKAMOTO KUNINORI先生未在其他公司任职；  
（二）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OKAMOTO KUNINORI先生作为上述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归属股份为32,000股，资金来源为自有/自筹资金；

(三) OKAMOTO KUNINORI 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且已经履行诚信义务，符合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 OKAMOTO KUNINORI 先生近三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 **三、敖毅伟先生的情况**

敖毅伟先生系公司董事、总经理，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中相关内容。

(一) 除在公司任职外，敖毅伟先生还担任上海泰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担任上海铧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担任江苏聚有银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 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敖毅伟先生作为上述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归属股份为 52,000 股，资金来源为自有/自筹资金；

(三) 敖毅伟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且已经履行诚信义务，符合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 敖毅伟先生近三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 **第六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七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签字）：刘海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签字）：朱立波

信息披露义务人 3（签字）：蒋欣欣

信息披露义务人 4（签字）：张晓梅

信息披露义务人 5（签字）：敖毅伟

信息披露义务人 6（签字）：OKAMOTO KUNINORI

信息披露义务人 7（签章）：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8（签章）：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9（签章）：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10（签章）：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6年1月11日

## **第九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之终止协议》;
- (四)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常州市
股票简称	聚和材料	股票代码	688503.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 NORI、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人注册地/住址	江苏省常州市、上海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协议解除）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u>信息披露义务人互为一致行动人</u> 持股数量: <u>59,262,412股</u> 持股比例: <u>24.2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刘海东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27,115,728股</u> 持股比例: <u>11.20%</u>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朱立波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2,190,400股</u> 持股比例: <u>0.90%</u>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蒋欣欣		

	<p>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529,602 股</u>          持股比例: <u>0.63%</u>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张晓梅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529,602 股</u>          持股比例: <u>0.63%</u>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敖毅伟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134,106 股</u>          持股比例: <u>0.47%</u>          信息披露义务人 6: OKAMOTO KUNINORI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508,000 股</u>          持股比例: <u>2.28%</u>          信息披露义务人 7: 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6,428,000 股</u>          持股比例: <u>6.79%</u>          信息披露义务人 8: 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2,756,253 股</u>          持股比例: <u>1.14%</u>          信息披露义务人 9: 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38,938 股</u>          持股比例: <u>0.22%</u>          信息披露义务人 10: 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31,783 股</u>          持股比例: <u>0.22%</u>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上述各方实际持股数量及比例的增减。</p>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敖毅伟、OKAMOTO KUNINORI于2018年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解除所致。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是否已得到批准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此页无正文，为《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签字)：刘海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签字)：朱立波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签字)：蒋欣欣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签字)：张晓梅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签字)：敖毅伟

信息披露义务人 6 (签字)：OKAMOTO KUNINORI

信息披露义务人 7 (签章)：常州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8 (签章)：常州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9 (签章)：常州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10 (签章)：常州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6 年 1 月 11 日